

# 最美国庆是丰收

葛亚夫

打开老家的监控，母亲正对着摄像头发呆。她有些弄不懂，为何摄像头有时有人，有时没人，对她爱答不理的。崑崑一句奶奶，母亲就回了魂，翻箱倒柜地拿东西，给她看。

末了，问一句：崑崑国庆节回家吗？玉米快熟了，我带你找“香泡泡”吃。

崑崑转头看我？我点点头。她还不懂世事，看不穿老人的把戏。母亲哪是喊她回家，分明是喊我！也绝非回家找“香泡泡”吃，而是掰玉米。母亲越老越像小孩，庄稼成熟了，她总在我面前炫耀一番。我们的国庆节，正是她的丰收节，她哪里肯放过这个机会。

崑崑快乐地说：“好，奶奶。”她的声音悠长，长到能把小城和故乡连起来。

回到家，院门敞着，没人。崑崑推开门，一间屋喊奶奶。我告诉她：“奶奶不在家，下地了。”她眨眨眼：“下地找‘香泡泡’了？”我笑笑：“嗯，给你找‘香泡泡’了。”她也要下地。我说：“地里热，灰大，还有毛毛虫……”她头一仰：“不怕！奶奶保护我。”

父母站在地两头，走来走去，目光紧跟着收割机，在田地里吞吐玉米。

一块地，一本书。父母是这本书的合著者。春种一粒粟，秋收万颗子。这俗套要命的剧情，他们却乐此不疲。这些年，每次回家，我都劝他们，年龄大了，老胳膊老腿的，就别种地了，要是碰伤了，花钱不说，罪得受……他们不屑一顾，压根就不服我，更不服老。

一穗穗玉米，争先恐后爬进车厢。个个金黄，颗粒饱满。父亲拿一穗，在手里掂量一下，骄傲地说：“一斤八两跑不了！亩产估摸得一千四五百斤。又是一个丰收年！”

那一刻，我竟羡慕起他来。的确！在这片土地上，父亲一直是最优秀的作家。

崑崑的到来，转移了母亲所有的注意力。她变魔术似的，让崑崑在她口袋里挖呀挖，挖出“香泡泡”、马泡瓜……崑崑还不满足，在刚收过的玉米地挖呀挖，挖出“奇迹少女”、蝴蝶仙子、小蜘蛛卢卡斯、蟒蛇火车……母亲一个也不认识，但并不妨碍她们相谈甚欢。

父母在地里翻枝叶，捡拾漏掉的玉米，也跟着崑崑探寻奇妙的动物世界。

孟子说：“天下之本在国，国之本在家。”家是最小国，国是千万家。国庆，何尝不是千万家庆？最早的甲骨文里，“庆”写作“慶”，从鹿，从心，带着鹿去祝贺。父母是农民，带着丰收的果实和喜悦与国同庆；我是儿子，带着孩子归宁故乡与父母同庆。我们都收获颇丰。

玉米、大豆、稻谷，甚至汗珠，都是黄灿灿的，被时光包裹、镀金。当丰收与国庆撞个满怀，多像孩子一头扑进母亲的怀抱，打开经年的百宝箱；当国庆与丰收迎面，多像父亲一把擎起孩子，指认眼前万千锦绣。大地上，我们是父母的庄稼，也是国家的孩子。

丰收是国庆最美的礼物，每一粒粮食，都饱满丰盈；每一句祝词，都情深义重。

# 风从耳中来(外一篇)

左右

小时候，我总觉得风是从我的耳朵里吹出来的。耳朵才是风最初产生的地方。

窗户上的玻璃在颤抖，那声音真好听；有时是云在抚摸窗户；有时是阳光在给窗户“挠痒痒”；有时是春雨在唤唤缝隙里的灰尘；有时，是妈妈透过玻璃轻声细语地喊我起床。

天上的云和雨，只不过是风路过这个世界暂时歇脚的驿站。

风吹过，我才想起我还有两只形同虚设的耳朵，就像窗户缝隙里那些多余的灰尘，即使是如同刀子刮到脸上的风，我的耳朵也听不见。

想起小时候，我和奶奶在院子里的皂荚树下乘凉，寂静的夜晚，风也安静了，它躲在树洞的耳蜗深处，像个婴儿一样手舞足蹈，和夜空说着悄悄话。奶奶把它们的对话讲给我听：月亮会偷走你的耳朵，风也会钻进你的耳朵，然后住在里面再也不出来了。

我是听着风的故事长大的，每一天我都在期待风能钻进我的耳朵里。后来，它真的住进来了，风成了我的耳朵，它吹到哪儿，我就抵达哪儿。即使再远的地方，即使非常疲惫，我也会顺利地抵达，然后在欢乐中沉沉睡去。只是有些地方，我累得无法触摸，于是周围的声音是暗哑的，没有人能够听见它。

花朵是风吹红的，小草和树叶是风吹绿的，总是睡懒觉的春天也是风唤起来的。总觉得当风吹着的时候，我的耳朵是温柔的变色龙，一会儿和花朵一样红，一会儿和草木一样绿，一会儿和黄土一样黄，一会儿和石头一样黑，一会儿和云朵一样白。当然，它最主要的颜色，还是像风一样的透明。我有一双巨大的隐形的耳朵，它无色无味，或许它应该有一个漂亮的名字——天耳。我脑袋旁那两只形同虚设的耳朵，是“假”的，我随时可以将它关掉。

风无处不在，它可以是一滴水、一首歌、一地烟灰或者一个名字。灰尘落地，百兽怒吼，鸟群的欢叫，人类的哭泣，都是风钟情的声音。它赋予这些声音在这个世界上自由自在的权利。

大多数时候，有风在，我就不会意识到脑袋两旁的那双耳朵的存在。耳朵丢了的时候，我才会想起风。或者当风不再吹拂的时候，我才会下意识地摸一摸耳朵。它们形影不离，彼此依赖。

风，也成了我的声音。风声如归巢的鸟儿，在空中发出阵阵鸟鸣。我的声音，也因此遍布大自然的每一个角落，让每一朵花拥有了自己专属的音乐。

每天清晨醒来，我都会认真收集风送到我窗前的那些声音，比如鸟啼，比如虫鸣，比如笛声……

# 绿色出行庆国庆

丁蕾

随着国庆节的临近，举国上下沉浸在筹备欢庆的氛围中。在这个特殊的日子，我选择以绿色出行的方式，来表达对祖国的深深敬意。

清晨，当阳光洒满大地，我骑着自行车，开始崭新的一天。绿色骑行道比洁净的人行道宽多了，它就像一条蜿蜒的绿丝带，穿越于城市的街道。国庆的街头，一片热闹非凡的景象。周围的建筑披上了节日的盛装；街道两边的灯柱上端悬挂着鲜艳的五星红旗，远远望去，像红色卫队似的；树上垂挂着串串红色的灯笼，平添了节日的喜悦。

不远处，一群身着军装的士兵迈着整齐有

力的步伐，行进在街道上，进行巡逻。他们斗志昂扬、英姿勃发。街店的花香扑鼻而来，让人心旷神怡。卖鲜花的摊位前，人们争相购买，生意格外兴隆。

广场的大屏幕正播放着节日的盛典，有人聚在一起观看；也有街头艺人在表演，随着音乐节节奏摇摆，共同庆祝这个特殊的日子。小孩子手举小红旗，跟着大人，穿梭于人群中，给人和谐幸福的氛围。

绿色骑行道，时而穿过繁忙的街道，时而落于树荫下，时而爬上桥头，将河流的风景尽收眼底。街头巷尾、公园、河边，随处可见骑

行的身影。车轮在平坦的道路上滚动，微风拂过脸颊，沿途的风景如诗如画，心情也变得愉悦起来。

阳光透过树叶洒在自行车上，反射出耀眼的光芒。我在湖边停下，一座米色联拱石桥横亘于眼前，桥上雕有铜人铁像。桥下水波粼粼，游人正在选角度拍照。微风吹拂过来，令人心旷神怡。我沿着湖边继续骑行，看到了更多的风景。洁白的弧形沙滩，粗壮的竹子一簇簇和柔细的竹子自成一个家园。天空的云彩，就像一位变幻莫测的艺术家，在天空进行创意绘画。有时像山峰，有时像棉花，有时像绵羊，

有时成丝成缕成片成鳞……此时，我的内心充满了平静与满足。

绿色出行，轻便快捷，带我看到祖国节日的繁华，也看到了树林湖边自然的幽静。绿色出行不仅仅是一种出行方式，更是一种生活态度、一种责任、一种信念。我们的祖国正在经历一场巨大的变革，从南到北，从东到西，绿色出行的理念正在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。

在这个特殊的日子，让我们以独特的方式来表达对祖国的热爱，以行动献上一份绿色的礼物。朋友们，让我们一起，共同开启这场绿色之旅吧！

# 朋友(外一首)

冯春昌

气喘吁吁  
拿段行车记录仪视频让我看

有头犏牛  
漫步江边  
模样十分悠闲

我劝他  
莫大惊小怪  
这类事已经司空见惯

犏牛和人一般  
牛背梁待久了  
也会寻个好地方转转  
弄不好 明天还会遇见  
熊猫和朱鹮

这与我的职业厌倦无关  
只是，一切归于自然  
家乡的绿水青山  
向美好方向  
演进了三十多年  
这些“游客”不来  
才是稀罕

痕

挽起裤管 小腿上  
露出坑坑洼洼的几处痕伤  
那是饥饿的锐石  
在路上留下的疯狂

今夜的屋场  
痊愈的记忆揪心断肠  
梦想在林中飘摇

命运像落叶 留下葱郁  
却被车轮遗忘  
一道闪光  
让五十岁的沧桑  
突然不再懵懂  
原来 平凡是不开花的树  
只会把风的苦涩  
往根部吸纳收藏

这痕 莫非是岁月留给  
匆忙和坚守的纪念与奖赏  
细细地端详思量  
还有像军功章  
一样的辉煌



商洛山

(总第2504期)

刊头摄影 刘发善

# 初秋

刘治军

晚霞伴着初秋的微风，静静地映照在河滩深处，深蓝色的河水折射出日落的美丽，浅浅地落在陈旧的老屋上。此刻已是秋天，一个秋天刚刚到来的时候。我站在旷野上远远地望见老屋、小河在日落中呈现出一幅秋天的画卷。

秋天来了，我们虽没看到一片关于秋天的落叶，但我们已经深深地感觉到这个秋天真的来了。我看到了小河的秋天，老屋的秋天，全世界的秋天，在晚霞的映照中延续着生命中最美丽的时刻。

小河的秋天寂静而又喧嚣，像秋天的云朵绽放着它纯洁而又高尚的灵魂一样，绽放出季节的美丽。柔嫩的河草在微风的拂动下泛起层层波浪，一浪接着一浪向河流的深处蜿蜒着。

我喜欢小河的秋天，喜欢溪流冲击石子

发出的响声，就像一曲优美的旋律委婉动听，这种声音是来自自然深处的灵音，纯洁得像白鸽圣洁的羽毛。站在秋天的河岸上，眺望小河，小河的秋天就是一幅迷人的画卷，一张极为特别的画卷，这张画卷胜过陶渊明笔下的世外桃源。

小河的傍晚是最为美丽的时刻，晚霞的映照下，老屋显得那么的成熟，那么的诗意。夕阳将老屋的影子拉得老长，浅浅地漫过了小河的影子，袅袅的炊烟夹杂着晚餐的香味，在小河上空飘散。

远处的河道上一群群归途的燕子停下了飞翔的翅膀，在小河的水面上打闹着，激起层层涟漪。此刻，夜幕正慢慢地向这边袭来，四下的蛙鸣、蝉叫以及远处山林中的鸟群相互呼应着，奏响秋交响乐。

小河上最为热闹的是那些孩子，捕

鱼是他们最为拿手的游戏。这些孩子没有城里人用的鱼钩、渔网一类的捕鱼工具，一样可以捕到小河里的鱼。别看这些孩子年龄小，但是捕起鱼来个个都是高手，三下五除二的工夫就将鱼捕了上来。河道上的孩子们从小在河边长大，对于老屋、小河这样的风景，他们已经习以为常了，这里的一切对他们来说只是生活的地方，不是仙境，不是旅途。

远处阑珊的灯火渐次亮了起来，小河变得安静，老屋却喧嚣起来。一弯浅浅的月亮挂在东边的树梢上，穿过树枝的缝隙将碎散的光线落在院子里。院子里围满了谈话的人，他们是那样的团结，那样的和睦。

坐在院子中央，依然可以听到小河哗哗的水声。此刻，夜慢慢地来临，小河稍微平静了。四下的蛙鸣却久久地回想着，让夜里的小河不再寂寞、孤独。

我喜欢这样的秋天，喜欢小河、老屋、雁阵、晚霞、丛林交接在一起的秋天，即使是在秋天的深处，也是同样的喜欢。

初秋的傍晚里，我看见老屋、小河、晚霞紧紧地贴在一起，缓缓地向我走来……

寄给云朵的信

我在云朵上想念一个人。麻地湾上空的云朵，总有一股麦芽发酵之后清甜的味道。

我在云朵上空，在蓝天下，在寒鸦岭深处云雾缭绕的地方，通过枫叶给她写信。

怎么说呢？我牵着我的云，她穿着蓝白相间的花裙子，在空中四处蹦跳，一会儿像狮子一样从天空中爬出来吓一吓正在抬头望天的小孩，一会儿像我家屋后树上的蝉，借着太阳的光芒嘶鸣两声。

从寒鸦岭上空向下望下去，我看见远处有一座山，山上有一座庙，庙里有一口钟，敲钟的人长着一张干净的脸。她一会儿淘气地敲着钟，一会儿又伤心地流下泪水，我不知道她为何难过。

我在空中看着她，然后吹了一阵暖暖的风，她的裙子立马翩翩起舞，她像仙女一样美。可是她并不理会我。我难过了，流了几滴泪，这让天空下起了雨，雨滴打在她的额头，抚摸着她的脸，帮她理了理散乱的头发。她还是不理睬我。我又搞一个恶作剧：雷声隆隆，乌云密布，天像要压下来一般，似乎要压倒寺庙跟前的那棵参天大树。可她还是不为所动。她一点也不害怕，也不笑。我立马收起了雷声、雨声、风声，甚至我轻微的呼吸声，让四周静悄悄的，静得融化成了一首诗，飘在空气里。

云朵的时候，那朵叫紫云英的花就开了。漫山遍野的紫云英仰着脸，调皮地在风中招摇。那大片大片的紫云英真像云，也似乎是云朵变的，为她变的。

我还画了一幅画。在寒鸦岭阡陌交错的山脚下，在寺庙的砖地上，在河流的转弯处，用刚才剩下的雨水在干燥的泥土上画了一条条可以游动的锦鲤小鱼。那小鱼，嘴里不断吐出小气泡，气泡很快升起来，变成一张张和她一样纯净的脸，还变了很多虎里虎气的小狮子。她终于笑了，那些气泡也跟着笑了，气泡越来越多，笑脸越来越多，气泡围绕着她，把她从地面上托到空中——她飞了起来。有一滴雨落进她的眼睛里，很快，她变成了快乐的天使。

我的能量，很快要消失了。我心不甘，在即将消失之际，我把跟随了我很多年的、与众不同的座驾——莲花云，送给了她，这朵云会在她的头顶上，伴她一生。

没有了莲花云，我只能在空中远远地看着她，看着她一天天长大，再也没有一副像云朵一样一腾万里的座驾让我骑着到人间来看她了。

我能做的只有这么多了。当然，她是不知道的。如果有一天，她不经意抬头望天，看到了一双清澈的小眼睛在云朵下闪烁，她对着云笑，露出洁白的小牙。我想，那是给我最好的礼物。